



《常州市物业管理办法》下月实施

小区里面乱停车,公安也能管

车主在马路上乱停车,交警肯定会贴罚单,可是业主在小区内乱停车,谁来管?公安还是物业?别迷茫了,以后这类问题将由公安部门参与解决,因为9月1日《常州市物业管理办法》就正式实施,其中明确规定了公安、物价等相关部门以及水电气等专业经营单位的职责。

张敏

业主乱停车怎么办?
物业处理不了,可向公安投诉

新北区的金百花园由嘉丰物业管理,其公司总经理黄伟楠表示,有业主总把汽车停在绿化带上,物业为此找了业主、辖区派出所、居委会等,但都无济于事。“这些业主不遵守秩序,其他业主来投诉,我们又没执法权,处理起来非常困难。”黄伟楠无奈地说。

“公安部门指导物业管理区域内汽车停放,配合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及周边道路停车位设置工作,参与物业管理区域规划红线以内的汽车停车矛盾和纠纷的处理。”好在,新的物管办法让黄伟楠

看到了希望,因为《办法》中写明,“公安、建设、卫生、环保、规划、房管、园林、城管、民防、工商、质监等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共秩序、治安消防、环境卫生、房屋使用、车位车库、绿地绿化、特种设备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建立违法行为投诉登记制度。”他激动地说道:“以后业主再乱停车,我们可以向公安投诉了。”

作为物业,黄伟楠迫切希望政府相关部门进小区,这样不仅减小物管工作的压力,而且也促使物管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得到更好解决。

小区道路设停车位? 业主大会决定

去年6月1日,物价局对小区停车收费问题出台“停车新政”,其中对于小区路面停车收费给出政府指导价。而新的物管办法中规定,“业主大会成立后,需要占用业主共有的道路或者其他场地用于停放汽车,以及利用业主共有部分、共用设施从事广告等经营性活动的,物业服务企业应当提请业主大会或者业主大会授权

的业主委员会决定后,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并公示。”

也就是说,今后小区道路究竟设不设停车位,决定权由业主执行,停车的收费标准也由业主大会参照物价局公布的指导价范围来确定。另外,物业公司应当定期公示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情况,公示信息失实的,将面临整改甚至罚款的处罚。

物业费怎么收? 每三年会调一次

物业的服务成本,75%以上都是人力成本。这几年,最低工资标准、社保最低缴存基数都在提高,但常州普通住宅的物业服务收费标准,仍执行的2009年的标准。于是,新的物管办法中规定,“每三年内对物业服务等级标准以及相应的基准价与浮动幅度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适时调整。”

目前,省物价部门正在修订《江苏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预计9月底或10月初出台,届时常州将出台一个细化配套的实施办法,目前物价部门正在组织调查当前物业服务行业的运行成本。据悉,今后每三年都会调整一次前期物业收费的基准价和浮动幅度,做到“按质论价、质价相符”。

看风云

今天雨水洗刷刷
“退烧”模式走起

本周三末伏就要结束,难熬的三伏天总算要过去了。令人欣喜的是,本周常州气温有下降趋势,老天爷终于有“退烧”的迹象,小伙伴们一定要坚持住。

天气预报显示,常州今天多云到阴有阵雨或雷雨,偏东风4级,早晨最低气温27℃,白天最高气温34℃,市民出门时记得带好雨具,以防被雨水突袭。

8月21日是今年末伏的最后一天,届时长达40天的三伏天也将画上句号。天气趋势预测,本周常州气温总体没有上周高,预计最高温维持在34-35℃左右,周后期可能还会有降水,小伙伴们期待的凉爽天应该很快就会来了。 张敏

今明后三日天气

今天 多云转阵雨 27-34℃
明天 阴转多云 27-35℃
后天 多云 26-34℃

常州首批发放
5万张“文化惠民卡”

@谈晗琰 张敏 为了推行文化惠民,宣传部、常州大剧院和交通银行常州分行联合推出“文化惠民卡”,面向全市工、青、妇系统受表彰的市级先进人物、部分优秀志愿者、身边好人及道德模范、文化工作者、部分困难群众等,首批将发放5万张。除终身免年费、卡费,享受借记卡的金融功能外,持卡者还可在常州大剧院“10元看电影,30元看演出”。

璞丽湾花园小区规划调整
业主投票选了老方案

@刘国庆 今年6月,璞丽湾花园小区的业主反映,一份规划公示显示小区原有的室外健身广场被“改没了”。业主找到常州市规划局反映情况,最后决定让业主投票选择景观方案。8月17日,为期三天的投票结束,450多位业主参加投票,最终绝大多数业主选择了老方案,即设置室外健身广场等。而按照事先开发商方面的公告,该方案将作为开发商方面上报规划部门审批的基础。

24日前去南京的货车
不托运大件物品

@高雪妍 徐知足 王玉 8月16日至24日亚青会在南京召开期间,常运集团长城公司共有39辆车运输任务经过南京辖区。市运管处要求,凡是亚青会期间经过南京辖区的车辆都必须进行特检。经检查,39辆车全部合格。此外,货运公司将重点对发往南京的快件货物制定严格的安检措施。在亚青会期间,南京方向不再受理电瓶车等大件物品托运。

取土坑变“泳池”,上千人野泳

让人无语的是,这边溺水者刚打捞上岸,那边又有人争相下水

武进区横山桥奚巷村前有一个面积超百亩的大水塘,这本是修建高速公路时形成的取土坑,可现在俨然成了天然泳池,每天都有人跑来野泳,最多的时候聚集了上千泳客,场面颇为壮观。尽管近年来这里频发溺水事件,当地村委也在水塘边悬挂了各类警示标志,并且派人劝导和管理,但仍挡不住野泳者的脚步。 陆文杰 文/摄

取土坑变成“天然泳池”

“这里是2000年修沿江高速常州横山桥段时挖出来的取土坑,深度落差很大。”据奚巷村一位姓李的村民介绍,这个水塘的面积将近170亩,最深的地方超过20米。他告诉记者,每年夏天都有不少人来游泳,今年气温特别高,所以来游泳的人比往年要多。

武进区横山桥镇奚巷村位于咸月线北段附近,昨天中午记者见到

了泳客们趋之若鹜的大水塘。水塘最西面是一排民房,民房前的一个码头可以下水塘边;南面是一条村级公路,尽管路边有半人高的护栏,但不少人仍旧翻护栏下水。离岸边约150米的水塘中央有一个土墩,上面竖着一根电线杆,这里也是泳客们的歇脚地。记者站在水塘边的码头,只见脚下一米多深的水中鱼虾清晰可见,试试水温,非常清凉。

最多时有上千人野泳

正值中午,水塘边仍有七八个人在戏水。来自河南的吴师傅正给8岁的儿子套游泳圈,他还带了洗发水、肥皂,准备临走前顺便洗个澡。“现在中午人不多,下午四点以后人会越来越多,一般会有两三百人,最多的时候估计有一千多人。”吴师傅说。

据了解,前来游泳的以在横山

桥周边工作、居住的外来打工人员为主,也有少部分当地人。记者注意到,在水塘的周围挂了好多块“河道危险 禁止游泳”的警示牌,可问到这些前来游泳的人,有没有看到牌子,知不知道这里水深很危险时,他们要么自信满满地说水性好,要么表示自己就在浅水区玩玩不会有事。

催生“马路市场”,生意红火

下午四点刚过,前来游泳的人果然越来越多,环山北路上半幅路面都被泳客的自行车、电动车占据,还有人专门开车来游泳。随着游泳人数的增多,马路边一个个小摊也摆了出来,有租游泳圈的,也有卖冷饮小吃的。

“我这是给大家提供方便,卖点

冷饮和吃的,价格又不贵。”路边一位女摊主说道。记者注意到,短短几十米的一段路,就有七八个摊位,其中以租售游泳装备的摊位最多。

据当地村民介绍,这个“马路市场”是最近才形成的,因为今年来游泳的人特别多,有人看到其中的“商机”,于是在马路边做起了生意。



下午5点左右,水塘里不少人在游泳 示牌旁边



“马路市场”生意红火



泳客的车就停在警

这边打捞溺水者,那边仍有人下水

8月11日傍晚5点多,吕先生开车带着家人经过这片水塘时,他19岁的儿子小政看到这么多人在游泳,于是晚上7点瞒着家人,跟表弟从三河口骑摩托车来游泳,但是下水之后他再没能上岸。当晚9点,小政的尸体被打捞上岸。

“孩子出事时,水塘边还有很

多人在游泳,看到我儿子被捞上来了,还是有很多人跳下水游泳。”遭受丧子之痛的吕先生在伤心的同时,也担忧这里游泳者的安全。

奚巷村李姓村民回忆,这个水塘除了去年没发生溺水事故,前几年几乎每年都有人溺水。“至少有四五个人淹死在这塘里。”

警示不起作用,村委会称难管

在奚巷村民委员会,记者试图采访村委会主任,但张主任始终未露面。随后,村委会一位姓林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村委会和镇政府不是不管这个水塘,是管不了。“村里每年都要做二十几块警示牌,但牌子每次都被敲掉。”这位工作人员说,村里每年出资近万元打捞水塘里的漂浮物,清理周边垃圾,也经常派人劝诫大家不要下水游泳,但泳客们置之不理。“这个地方不

可能回填,封闭起来也不现实,我们想管也管不了。”另外,他认为水塘是高速公路指挥部建造高速时形成的,管理责任应该在指挥部。

不过,常州市高速公路指挥部一位王姓工作人员表示,取土坑所在的土地一般情况下属于当地政府,所以应该由当地管理。“除非是互通范围内或是我们特别征收的地,所有权和管理权在我们,奚巷村这个不是我们征收的。”